

证券代码：301035

证券简称：润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2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修 订稿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020072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根据要求对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深交所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回复内容进行修订并更新相关申报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本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稿披露后，公司将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